

**关于深圳市朗坤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IPO 反馈意见落实函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

关于深圳市朗坤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IPO 反馈意见落实函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

天健函〔2023〕3-86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

我们已对关于深圳市朗坤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审核函〔2022〕011118号，以下简称意见落实函）所提及的深圳市朗坤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坤环境公司）财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了《关于深圳市朗坤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IPO 审核问询函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天健函〔2023〕3-8号）。因朗坤环境公司补充了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我们为此作了追加核查，现汇报如下。

关于个人供应商

（1）报告期内，发行人有机固废处理业务产生的资源化产品销售收入为 10,304.66 万元、13,534.48 万元和 55,729.46 万元。（2）报告期内，发行人向自然人采购废弃油脂金额分别为 3,415.85 万元、3,253.36 万元、28,960.92 万元，占废弃油脂采购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69.10%、72.48%、82.84%，向前五名个人供应商采购废弃油脂金额占比分别为 45.18%、37.22%、38.47%。2021 年，向李芳、杨利伟、韩婧、杨湘红采购废弃油脂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请发行人：（1）按采购金额区间和个人供应商数量，说明向个人供应商采购废弃油脂的分层情况。（2）结合李芳、杨利伟、韩婧、杨湘红等主要个人供应商从事相关业务的规模、时间等，说明个人供应商未成立公司开展相关业务的原因及合理性。（3）说明李芳、杨利伟、韩婧、杨湘红等主要个人供应商是否仅为发行人服务，是否存在发行人前员工等情况，其主要经营区域与发行人

现有运营项目所在区域是否相符。若不符，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4）结合发行人向李芳、杨利伟、韩婧、杨湘红等主要个人供应商采购油脂价格的差异情况、废弃油脂品质差异、废弃油脂市场价格变动、运输费等，进一步说明废弃油脂采购价格是否公允。（5）说明报告期内废弃油脂采购量和生物柴油产出量的匹配关系，若匹配关系存在明显波动，请说明波动的合理性。

请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意见落实函问题2）

一、按采购金额区间和个人供应商数量，说明向个人供应商采购废弃油脂的分层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金额区间和个人供应商数量的各期采购金额分层情况如下：

单位：个、万元

项目	年度	供应商数量	供应商数量的各期间占比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的各期间占比	平均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 1,000 万元以上	2022 年度	6	3.73%	20,170.64	43.08%	3,361.77
	2021 年度	4	4.35%	10,230.90	35.33%	2,557.73
	2020 年度					
采购金额 500 万元以上-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	2022 年度	14	8.70%	9,702.79	20.72%	693.06
	2021 年度	12	13.04%	8,467.49	29.24%	705.62
	2020 年度					
采购金额 100 万元以上-500 万元(含 500 万元)	2022 年度	62	38.51%	13,768.42	29.41%	222.07
	2021 年度	36	39.13%	8,591.35	29.67%	238.65
	2020 年度	12	36.36%	2,256.40	69.36%	188.03
采购金额 100 万元以下(含 100 万元)	2022 年度	79	49.07%	3,181.45	6.79%	40.27
	2021 年度	40	43.48%	1,671.19	5.77%	41.78
	2020 年度	21	63.64%	996.96	30.64%	47.47
合计	2022 年度	161.0	100.00%	46,823.30	100.00%	290.83
	2021 年度	92	100.00%	28,960.93	100.00%	314.79
	2020 年度	33	100.00%	3,253.36	100.00%	98.59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金额 500 万元以上的个人供应商数量在 2021 年开始增加，主要系公司的广州项目生物柴油车间于 2021 年 5 月试运营，2021 年 6 月末

转固，使得生物柴油产能大幅增加，加大了废弃油脂的对外采购量。2021年、2022年，采购金额在500万元以上的废弃油脂个人供应商采购占比合计分别为64.57%、63.80%。

上述分层情况显示，采购金额在500万元以上的个人供应商分布较为集中，采购金额小于500万元的个人供应商分布则较为分散。

二、结合李芳、杨利伟、韩婧、杨湘红等主要个人供应商从事相关业务的规模、时间等，说明个人供应商未成立公司开展相关业务的原因及合理性

(一)李芳、杨利伟、韩婧、杨湘红等主要个人供应商从事相关业务的规模、时间

报告期公司前五名废弃油脂个人供应商如下：

单位：万元，%

供应商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采购金额	排名	占个人供应商采购额比例	采购金额	排名	占个人供应商采购额比例	采购金额	排名	占个人供应商采购额比例
李芳	8,294.51	1	17.71	6,979.17	1	24.10			
杨利伟	933.10			1,111.27	2	3.84	232.06	4	7.13
韩婧	651.88			1,072.37	3	3.70			
杨湘红				1,068.08	4	3.69	133.82		
韩志栩	706.35			910.90	5	3.15			
谢美华	534.57			897.31			288.36	1	8.86
唐统进	593.03			645.43			249.77	2	7.68
帅爱军	452.56			512.70			234.78	3	7.22
范存国				105.28			206.00	5	6.33
李显明	5,210.87	2	11.13	47.91					
李菊媚	2,443.42	3	5.22	720.37					
范星	2,112.25	4	4.51						
江月新	1,097.20	5	2.34						
前五大个人供应商合计	19,158.25		40.92	11,141.79		38.47	1,210.97		37.22

注 1：目前废弃油脂的收集行业形成了以个人经营者为主的行业惯例，且从业者大多为进城务工人员，文化程度不一，该部分人员较容易形成以家庭、亲戚、朋友、老乡等人员为基础的协作群体，形成夫妻协作、父子协作、亲属协作、朋友协作等情形，协作群体也会推举出一位文化程度较高、沟通能力较强的成员对外进行商务拓展，并由其代表签署合同或由各协作成员分别签署合同。上述个人供应商系与朗坤环境公司签订业务合同并发生交易的自然人

注 2：招股书披露口径为合并口径，其中李芳包含其本人、父亲李显明及员工王中花、肖时贵、陈阶、吕致慧等、实际控制的永州市耀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少量能从产废单位取得进项发票时的交易主体）的采购金额。其中范星包含其本人、实际控制的零陵区耀明油脂经营部等个体户、永州市耀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少量能从产废单位取得进项发票时的交易主体）、员工王明福等的采购金额。李芳的丈夫范斌系范星的胞兄，李芳夫妇与范星夫妇都继承父业经营废弃油脂，但两对夫妇相互独立经营发展

上述报告期公司前五大废弃油脂个人供应商的经营规模、经营时间情况如下：

供应商	废弃油脂的收运范围	经营时间	成为公司前五大个人供应商当年采购金额是否超过 500 万元
李芳	湖南省永州市、郴州市；广西省南宁市；海南省海口市	2003 年至今	是
杨利伟	主要在广东省的广州市、佛山市、肇庆市、江门市	1998 年至今	是
韩婧	上海市、浙江省杭州市、广东省惠州市	2000 年至今	是
杨湘红	广东省佛山市	2006 年至今	是
韩志栩	广东省中山市	2011 年至今	是
李显明	湖南省永州市、郴州市；广西省南宁市；海南省海口市	2003 年至今	是
李菊媚	广东省广州市、惠州市	2010 年至今	是
江月新	广东省广州市、茂名市、惠州市	2016 年至今	是
谢美华	广东省江门市	2008 年至今	否
唐统进	云南省昆明市	2010 年至今	否
帅爱军	广东省广州市	1992 年至今	否
范存国	广东省惠州市	2001 年至今	否

供应商	废弃油脂的收运范围	经营时间	成为公司前五大个人供应商当年采购金额是否超过 500 万元
范星	湖南省永州市、广东省佛山市	2003 年至今	是

注：李显明为李芳父亲，经营规模和经营时间信息与李芳相同

(二) 公司废弃油脂个人供应商以个体形式经营具有合理性

废弃油脂主要为地沟油等，其收集主要从餐饮或食品加工等企业的下水道或隔油池进行，具有工作环境恶劣、工作时间特殊、劳动强度大、人力成本高、从业人员文化程度普遍不高等行业特点，因此长期以来形成了以个人经营者为主的行业惯例，公司上述个人供应商以个体形式经营符合行业特点。

同行业经营生物柴油的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也存在类似的情况：

公司名称	内容
卓越新能（688196）	《发行人及保荐机构关于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披露： “在公司建立的采购体系中，国内渠道以个人供应商占了较大比例，且报告期内该群体及采购量保持相对稳定，这是由我国废油脂收集行业的现实情况决定的。 废油脂的收集主要从餐饮或食品加工等企业的下水道或隔油池进行，工作环境恶劣、劳动强度大、人力成本高等，且需在餐饮企业等下班后即通常在下半夜才能开始，工作时间特殊。加之我国现阶段对废油脂的收运管理体系尚未规范和健全，因此形成了目前以个人经营者为主的行业惯例。而且区域内餐馆分布零散，造成了经营者众多、市场集中度较低的局面，该情形在城镇规模愈大时愈加明显。 废油脂收集行业的上述特性和现实情况使得公司废油脂供应商中个体经营者占比较高……。”
嘉澳环保（603822）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 “公司向从事废油脂收集业务的个人（个体户）、企业及中间商采购” 《关于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增发 A 股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披露： “公司废弃油脂供应商多为个体经营户……”
北清环能（000803）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 “近年来，中国餐饮业市场规模持续壮大。由于过去垃圾分类政策和餐厨垃圾收运政策不是很完善，废油脂除被正规餐厨企业收运的少部分外，大量流入了下水道中形成了地沟油，由个人回收。”
江西天沅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天沅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申报稿）》披露：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国家及各省市对回收利用皂脚、油脚加工酸化油的收集、处理、运输尚未制订相应法律法规、条例或管理政策，因此供应商收集、处理、运输酸化油不需要取得相应的资格或许可。 由于我国现阶段对酸化油的收运管理体系尚未规范和健全，一直以来以个人经营为主，行业内经营者众多、市场集中度较低……。” “在国内，废弃油脂行业的经营现状决定了向个人供应商采购废弃油

公司名称	内容
	脂是较为普遍的现实情况。”

其中，卓越新能（688196）的招股说明书中披露了废弃油脂的各类供应商采购金额分布，其中“个体供应商”2016年至2019年第一季度的采购金额占比分别为90.47%、89.74%、87.09%、87.46%。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一季度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个体供应商	15,573.69	87.46%	67,880.16	87.09%	68,338.60	89.74%	32,412.43	90.47%
企业	56.52	0.32%	1,161.99	1.49%	664.35	0.87%	346.90	0.97%
中间商	398.95	2.24%	3,670.05	4.71%	5,391.60	7.08%	2,309.65	6.45%
境外供应商	1,777.37	9.98%	5,229.34	6.71%	1,756.85	2.31%	756.85	2.11%
合计	17,806.52	100.00%	77,941.55	100.00%	76,151.40	100.00%	35,825.82	100.00%

注：招股书披露的“中间商”前5大也是个人供应商，前5大中间商采购金额占全部中间商的比例平均为93.79%。

此外，卓越新能（688196）招股书还披露了废弃油脂报告期前五大个体供应商及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吨、万元

年度	排名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量	采购金额	占个体供应商采购额比例
2019 年 Q1	1	叶万兴	3,846.32	1,367.40	8.78%
	2	谢正义	2,605.70	827.19	5.31%
	3	孙建军	2,018.85	707.41	4.54%
	4	李端春	2,167.19	700.59	4.50%
	5	谈斌富	1,552.08	547.89	3.52%
			小计	12,190.14	4,150.48
2018 年	1	叶万兴	16,499.39	5,791.90	8.53%
	2	梅元会	6,030.92	2,142.13	3.16%

年度	排名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量	采购金额	占个体供应商采购额比例
	3	石志刚	5,844.20	2,124.29	3.13%
	4	钟荣勇	5,093.49	1,819.05	2.68%
	5	叶文化	4,799.79	1,695.42	2.50%
		小计	38,267.79	13,572.79	20.00%
2017年	1	叶万兴	17,490.78	6,779.43	9.92%
	2	杨通志	9,111.34	3,610.66	5.28%
	3	潘东森	7,226.39	2,913.19	4.26%
	4	李全海	7,323.35	2,782.56	4.07%
	5	梅元会	6,117.16	2,374.89	3.48%
		小计	47,269.02	18,460.73	27.01%
2016年	1	叶万兴	7,891.22	2,305.11	7.11%
	2	李端春	6,733.27	2,102.74	6.49%
	3	叶文化	6,238.65	1,962.00	6.05%
	4	梁荣建	4,395.66	1,424.56	4.40%
	5	夏贵华	3,348.10	1,119.09	3.45%
		小计	28,606.90	8,913.50	27.51%

卓越新能(688196)2021年年度报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等均披露了“废弃油脂的收集以个人经营者为主”，其中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的前五名供应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2021年度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12,984.29	4.33	否
2	供应商二	9,399.06	3.13	否
3	供应商三	6,992.94	2.33	否
4	供应商四	5,888.95	1.96	否
5	供应商五	5,740.59	1.91	否
合计		41,005.83	13.66	

根据卓越新能 2022 年度业绩快报，2022 年度营业总收入同比增长 40.90%（未披露营业总成本的增长比例），根据卓越新能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2022 年 1-9 月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77.43%，因此，在 2021 年基础上，前五名供应商若按照上述 2022 年增长比例推算，2022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推算模拟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2021 年度采购额	2022 年度采购额 (若按 2022 年度 业绩快报中营业总 收入的增长比例 40.90%)	2022 年度采购额 (若 按 2022 年第三季度报 告中营业成本的增长 比例 77.43%)
1	供应商一	12,984.29	18,294.86	23,038.03
2	供应商二	9,399.06	13,243.28	16,676.75
3	供应商三	6,992.94	9,853.05	12,407.57
4	供应商四	5,888.95	8,297.53	10,448.76
5	供应商五	5,740.59	8,088.49	10,185.53
合计		41,005.83	57,777.21	72,756.64

在有采购废旧物资的上市公司中，亦存在类似的情况：

公司名称	内容
华新环保 (301265)	《发行人及保荐机构关于审核问询函的回复意见》披露： “……发行人电子废弃物拆解业务的个人供应商从事废旧家电回收业务的时间较长、规模较大，由于个人供应商主要面向个人回收电子废弃物，无法取得进项税发票，个人供应商所在区域无相应的回收企业税收返还优惠政策，成立公司会增加个人供应商的税收成本，同时，从事废旧家电回收业务不需要相关资质，个人供应商已经在废旧家电回收行业以个人的身份从业多年，因此，个人供应商不愿意成立公司。……”

此外，基于上述的行业特性，废弃油脂个人供应商从分布零散餐饮或食品加工等企业的下水道或隔油池捞油，劳动强度大、人力成本高，此部分无相应的进项税发票，成立公司会增加个人供应商的税收成本。废弃油脂个人供应商难以满足资源化产品利用的税收优惠政策的要求，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纳税人从事《目录》4.3 利用综合资源：“废弃动物油和植物油”生产出“生物柴油、工业级混合油”的产品，且技术标准和相关条件满足：1）产品原料 70%以上来自所列资源；2）工业级混合油的销售对象须为化工企业，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70%的比例，而个人供应商提供的废弃油脂不属于经过深度复杂生产工

艺处理形成生物柴油或工业级混合油，无法享受税收优惠。个人供应商销售废弃油脂时，目前主要系去税务机关代开发票的方式，经税务机关核定，按小规模纳税人缴纳增值税，征收率为3%或1%或0及核定税率缴纳个人所得税(通常约1%)。

根据《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管理办法》不办理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的纳税人包括个体工商户以外的其他个人，故个人供应商无法办理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

代开发票过程中，个人供应商通常凭身份证复印件、交易合同、填写《代开增值税发票缴纳税款申报单》等资料，经由税务机关审核后缴纳增值税及个人所得税等，完税后取得对应增值税普通发票。

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文件，2020年3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1%征收率；2022年4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免征增值税，具体法规如下：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产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13号）：“自2020年3月1日至5月31日，…除湖北省外，其他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

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7号：“为帮助企业纾困发展，现将有关税费政策公告如下：一、《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产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13号）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2021年12月31日。”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5号）：“为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现将有关增值税政策公告如下：自2022年4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7号第一条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2022年3月31日。”

个人供应商若选择成立公司进行经营，由于行业具有特殊性，其主要通过人力劳动去下水道或隔油池捞油，该业务无法取得增值税进项发票，但销售环节需按13%税率征收增值税且没有税收优惠，税负成本太高。此外，由于行业特殊，也难以取得健全的成本发票，无法在企业所得税前列支，也会增加企业所得税成

本。因此，个人供应商不愿意通过公司进行经营，也是长期以来行业形成的惯例。行业中存在极少数以公司名义经营的情形，通常为该公司不从事下水道或隔油池捞油业务等，而是从大型特定油类生产企业直接采购废弃油脂，其能够取得相应的进项发票，如朗坤环境的废弃油脂供应商佛山市耀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其于2022年1月开始销售给朗坤环境公司，2022年与朗坤环境公司交易金额约677万元。此外，朗坤环境的废弃油脂供应商深圳市中兴恒熙环保有限公司，是深圳市福田区的餐厨垃圾特许经营单位，主营业务为深圳市福田区餐厨垃圾收运，由于福田区地处深圳市中心区，土地资源紧张，其项目自身没有废弃油脂处理设施，其销售的废弃油脂杂质和水分较高，需朗坤环境公司进行处理和提炼，加工处理后的废弃油脂直接销售给朗坤环境公司，双方协商朗坤环境公司按市场价格扣除800元/吨的加工处理费用后进行结算，报告期其与朗坤环境公司交易金额合计约5,064.67万元（约占朗坤环境公司废弃油脂采购总额的4.92%）。朗坤环境公司子公司龙岗朗坤是深圳市龙岗区的餐厨垃圾特许经营单位，龙岗朗坤与深圳市中兴恒熙环保有限公司都属于深圳市内的餐厨垃圾特许经营单位，朗坤环境公司与深圳市中兴恒熙环保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对于朗坤环境公司而言，目前个人供应商销售废弃油脂主要通过代开普通发票的形式，由于个人无法代开专用发票，朗坤环境公司无法进行增值税抵扣，相关增值税成本计入了采购成本。若个人供应商成立公司与朗坤环境进行交易，朗坤环境公司由于可以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13%），可以进行增值税进项抵扣，增值税不计入成本，朗坤环境公司的采购成本会更低。因此，朗坤环境公司更希望个人供应商能够成立公司，以公司形式与朗坤环境公司进行交易，但由于行业仍处于卖方市场以及行业惯例，目前市场中仍主要以个人供应商形式为主。

朗坤环境公司采购废弃油脂进行生物柴油生产的项目公司深圳市朗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龙岗朗坤）和广州市朗坤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朗坤），在日常经营中已就个人供应商发票及税务事宜，分别向当地主管税务机关进行了咨询及沟通汇报，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岗区税务局分别于2020年8月6日、2021年1月11日、2022年1月6日、2022年7月4日、2023年2月13日，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黄埔区税务局分别于2020年8月7日、2021年1月8日、2022年1月3日、2022年7月5日、2023年2月15日，出具了相关

税务合规证明，确认深圳龙岗朗坤、广州朗坤无重大税务违法行为。朗坤环境公司不存在个人供应商相关的税务合规问题。

综上，基于行业特殊性及长期以来的行业惯例，行业内一直以个体经营为主，公司主要个人供应商也以个人的身份从业多年，其不愿意成立公司。个人供应商未成立公司开展相关业务，主要是由于行业特殊性及长期以来的市场惯例等原因，具有合理性。

三、说明李芳、杨利伟、韩婧、杨湘红等主要个人供应商是否仅为公司服务，是否存在公司前员工等情况，其主要经营区域与公司现有运营项目所在区域是否相符。若不符，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报告期各期前五大且采购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个人油脂供应商，为公司的主要个人供应商，其有关情况如下：

供应商	是否仅为朗坤环境公司服务	是否为朗坤环境公司前员工	废弃油脂收运范围与朗坤环境公司现有运营项目所在区域是否有重合（注）
李芳	否	否	否
杨利伟	否	否	是
韩婧	否	否	是
杨湘红	否	否	是
韩志栩	否	否	是
李显明	否	否	否
李菊媚	否	否	是
江月新	否	否	是
范星	否	否	是

注：公司生产生物柴油包括深圳龙岗朗坤和广州朗坤，均位于广东省内，如个人供应商废弃油脂的收运范围包括广东省内，则列示为“是”，不包括广东省内，则列示为“否”

公司上述个人供应商经营时间均较长，其在长期经营的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销售资源，个人供应商根据市场行情，择机选取具有价格优势、回款优势的客户进行销售，并不局限于与朗坤环境公司交易，朗坤环境仅为个人供应商优先选择

的销售对象之一，不存在仅为公司服务的情形。个人供应商中也不存在公司前员工的情况。

李芳、李显明的废弃油脂收运范围未包含广东省，但收运范围中湖南省永州市（城区）、郴州市距离公司深圳龙岗项目和广州项目地理位置较近，运输距离适中，单车运费费用占货值比例很低（如从湖南发货至广州，市场运费通常为200-350元/吨，占货值比例为2.28%-4.86%），不影响其向广东省销售，另外其除向公司销售外，亦向华东地区的卓越新能（688196）、温州中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华北地区的河北金谷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等生物柴油企业销售废弃油脂，因此其与公司产生业务具有合理性。

同行业经营生物柴油的上市公司亦存在类似情形，卓越新能（688196）主要生产经营地址位于福建省龙岩市，其在招股书披露：

“公司根据地域管理方式，将废油脂来源地划分为福建省内、两广地区、江浙沪地区、云贵川渝地区、湘赣地区、其他区域以及进口。报告期内上述地域的废油脂采购金额与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区域	2019年Q1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福建	4,320.01	24.26%	20,756.51	26.63%	22,627.15	29.71%	13,573.03	37.89%
两广	6,991.08	39.26%	27,876.29	35.77%	26,800.20	35.19%	11,969.29	33.41%
云贵川渝	1,924.68	10.81%	9,531.67	12.23%	12,300.53	16.15%	2,312.86	6.46%
江浙沪	1,662.20	9.33%	8,234.23	10.56%	8,131.23	10.68%	5,474.82	15.28%
湘赣	851.74	4.78%	4,256.03	5.46%	1,791.79	2.35%	731.48	2.04%
其他区域	279.44	1.57%	2,057.47	2.64%	2,743.65	3.60%	1,007.50	2.81%
进口	1,777.37	9.98%	5,229.34	6.71%	1,756.85	2.31%	756.86	2.11%
合计	17,806.52	100.00%	77,941.55	100.00%	76,151.40	100.00%	35,825.83	100.00%

”上述披露可见，卓越新能虽然主要生产经营地址位于福建省龙岩市，但是废油脂来源地存在与现有运营项目所在区域不同的情形，属于行业惯例。

综上，李芳、杨利伟、韩婧、杨湘红等主要个人供应商不是仅为公司服务，不存在公司前员工等情况，其主要经营区域与公司现有运营项目所在区域相符，

符合行业情况。

四、结合公司向李芳、杨利伟、韩婧、杨湘红等主要个人供应商采购油脂价格的差异情况、废弃油脂品质差异、废弃油脂市场价格变动、运输费等，进一步说明废弃油脂采购价格是否公允

(一) 报告期公司向李芳、杨利伟、韩婧、杨湘红等主要个人供应商采购油脂价格差异情况如下表所示：

供应商	2022 年			2021 年		
	采购金额 (万元)	采购数量 (吨)	采购单价 (元/吨)	采购金额 (万元)	采购数量 (吨)	采购单价 (元/吨)
李芳	8,294.51	9,777.00	8,483.70	6,979.17	9,464.42	7,374.12
李菊媚	2,443.42	2,918.48	8,372.24	720.37	949.60	7,586.06
李显明	5,210.87	6,513.93	7,999.57	47.91	66.53	7,201.22
杨利伟	933.10	1,289.22	7,237.67	1,111.27	1,838.86	6,043.25
韩志栩	706.35	841.77	8,391.24	910.90	1,219.16	7,471.54
韩婧	651.88	758.12	8,598.57	1,072.37	1,479.02	7,250.52
杨湘红				1,068.08	1,473.61	7,248.06
党磊磊	824.43	937.92	8,789.96	262.98	363.54	7,233.78
江月新	1,097.20	1,188.12	9,234.70			
范星	2,112.25	2,857.22	7,392.68			

(续上表)

供应商	2020 年		
	采购金额 (万元)	采购数量 (吨)	采购单价 (元/吨)
李芳			
李菊媚			
李显明			
杨利伟	232.06	614.27	3,777.87
韩志栩			
韩婧			
杨湘红	133.82	298.20	4,487.56

供应商	2020 年		
	采购金额（万元）	采购数量（吨）	采购单价（元/吨）
党磊磊			
江月新			
范星			

注 1：采购数量已剔除水杂含量以及不皂化物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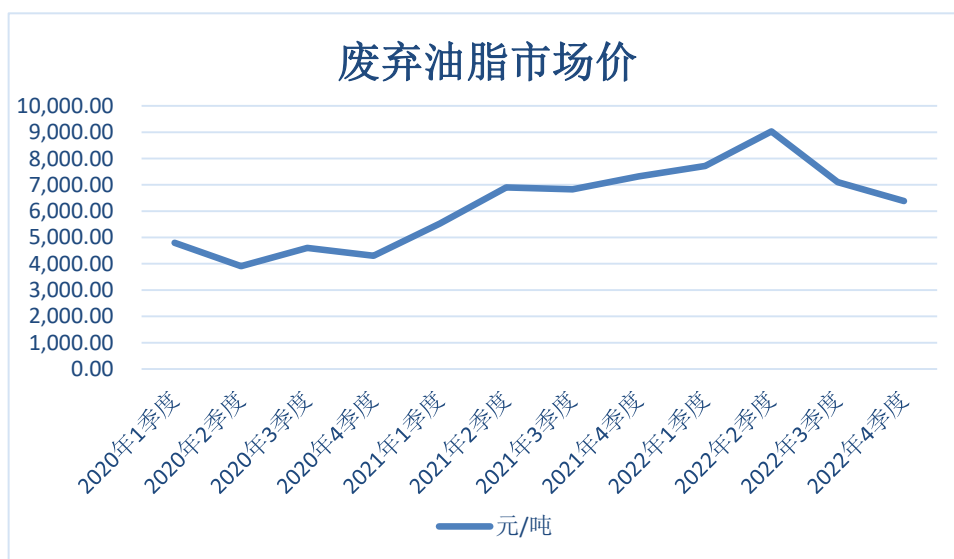
注 2：选取报告期前五大且年度采购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个人油脂供应商进行分析

（二）废弃油脂品质差异、废弃油脂市场价格变动、运输费等，进一步说明废弃油脂采购价格是否公允

1. 废弃油脂品质差异

废弃油脂品质差异主要为水杂含量、酸值、碘值、不皂化物的影响，杨利伟在报告期的采购单价比同年度其他个人供应商价格低，主要系杨利伟从餐馆、食品厂等产废单位收集废弃油脂后，没有废弃油脂加工处理能力，该部分废弃油脂杂质和水分较高，需公司进行处理和提炼。加工处理后的废弃油脂直接销售给公司，公司扣除 1000 元/吨的加工处理费用后进行结算。通常情况下，废弃油脂的碘值越高、酸值越低，产出生物柴油质量相对更优，故采购价会随着酸值、碘值的不同而波动。

2. 报告期废弃油脂市场价格波动如下表所示：



数据来源：生物柴油网，按照每月市场价计算季度平均市场价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废弃油脂的市场价从2020年2季度至2022年2季度一直维持上涨的趋势，尤其在2021年增长速度最快，故杨利伟以及杨湘红的采购价格增长较快。2022年相较于2021年废弃油脂市场平均价增长912.87元/吨，与公司各个人供应商采购价格增长基本吻合。其中韩婧与党磊磊2022年的采购单价相较于2021年上涨较多、江月新相较于其他供应商采购单价偏高，均系因公司对其采购大部分在2022年第二季度，当时废弃油脂市场价处于近三年最高水平；对范星、李显明2022年第三、四季度采购较多，而2022年第四季度废弃油脂市场价较低，故其2022年全年平均采购单价较其他供应商偏低。

3. 个人废弃油脂供应商运费对采购单价的影响

公司从主要个人供应商处采购废弃油脂运费由双方共同协商，同一个供应商不同的订单运费也存在不同的结算方式，如供应商承担运费，在采购价格中会包含该运输成本，公司根据运输距离的不同对运费进行定价，运输费用的价格区间在60-350元/吨（运费费用占货值比例约为0.69%-4.90%），大部分个人供应商自行负责运输，单位运输成本较低对采购价格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公司废弃油脂采购价格受市场价格波动及废弃油脂品质差异影响较大，运输费对采购价格影响相对较小，公司向李芳、杨利伟、韩婧、杨湘红等主要个人供应商采购油脂价格不存在重大异常，公司的废弃油脂采购价格公允。

五、说明报告期内废弃油脂采购量和生物柴油产出量的匹配关系，若匹配关系存在明显波动，请说明波动的合理性

（一）报告期内废弃油脂采购数量与公司动物固废及餐厨提油量、生产耗用量匹配如下：

单位：吨

年度	期初-库存废弃油脂	废弃油脂采购量	动物固废及餐厨提油量	废弃油脂生产耗用量	期末-库存废弃油脂	生物柴油产量	生产得油率[注]
	a	b	c	d	e=a+b+c-d	f	g= f/d
2022年	6,643.10	88,080.47	18,321.01	106,529.58	6,515.00	96,832.90	90.90%
2021年	292.75	57,896.62	15,210.13	66,756.40	6,643.10	60,279.10	90.30%
2020年	201.13	14,403.36	5,796.19	20,107.93	292.75	18,122.60	90.13%

[注] 生物柴油得油率=当期生物柴油产量/废弃油脂生产耗用量

广州项目生物柴油车间于 2021 年 5 月试运营，2021 年 6 月末转固，使得生物柴油产能大幅增加，加大了废弃油脂的对外采购量。

报告期内，公司用废弃油脂生产生物柴油的生产得油率均维持在 90%左右。具体产出及销售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二) 生物柴油库存商品的增加和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吨

年度	期初-库存商品	本期增加[注 3]	本期销售[注 2]	期末-库存商品
2022	2,086.00	96,832.90	96,687.50	2,231.40
2021	1,682.88	60,279.10	59,875.98[注 1]	2,086.00
2020	206.90	18,122.60	16,646.62	1,682.88[注 4]

[注 1] 2021 年度销售生物柴油 59,875.98 吨，含试运营销售数量 2,279.81 吨

[注 2] 本期销售不含生物柴油类别下甘油、植物沥青的销售数量

[注 3] 本期增加=上表生物柴油产量

[注 4] 因 2020 年社会宏观情况，当年生物柴油销售情况有所延后，期末库存较 2019 年末有所增加，在当年产量相对较低的情况下，“期末-库存商品”占“本期增加”的比例略有所提高，但该库存量低于 1 个月的销量，是合理的库存范围，符合业务实际情况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弃油脂采购数量与公司生物柴油的生产及销售数量匹配，匹配关系不存在明显波动。

六、核查程序及意见

(一) 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实施的主要核查程序如下：

1. 了解与废弃油脂的个人供应商管理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取得自然人采购明细表，抽查主要供应商相关采购合同、废弃油脂入库化验单、入库单、结算单、发票等原始单据，核对采购明细表的准确性；访谈公

司财务总监和副总经理，了解公司报告期内向李芳、杨利伟、韩婧、杨湘红等主要个人供应商采购油脂价格的差异情况，受废弃油脂品质差异、废弃油脂市场价格变动、运输费的影响情况；

3. 访谈公司主要废弃油脂个人供应商，了解其从事废弃油脂业务的规模、时间等，了解个人供应商以个体形式开展业务的原因等；查阅同行业公司招股说明书、年度报告等资料，了解废弃油脂行业特点，分析未成立公司开展相关业务的原因及合理性，对比分析废弃油脂个人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4. 对公司主要废弃油脂的个人供应商进行访谈，了解其是否仅为公司服务，是否为公司前员工，将个人供应商与公司在职员工名册以及近五年离职员工名单进行匹配，确认个人供应商不存在为公司前员工的情况；了解跨区域销售的原因，将个人供应商的主要经营区域与公司生产生物柴油的运营项目所在区域进行匹配分析；核查其经营情况、与公司的交易情况、废弃油脂采购价格是否公允等；

5. 查询生物柴油网废弃油脂市场价，与公司向个人供应商采购废弃油脂的价格进行对比分析；

6. 将公司废弃油脂采购数量与公司生物柴油的生产、销售数量进行匹配，分析业务合理性；

7. 实地走访公司主要废弃油脂个人供应商的废弃油脂收运处理场所，陪同废弃油脂个人供应商收运油脂，观察废弃油脂收运过程和处理过程，核查其经营情况、与公司的交易情况、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等，访谈公司主要废弃油脂个人供应商，了解其从事废弃油脂业务的年经营规模、主要客户情况、与朗坤环境公司的交易占比等；获取了主要个人供应商向其他客户的部分销售相关文件，以确认其还存在销售给其他行业客户（如上市公司卓越新能）的情况。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1. 公司按采购金额区间和个人供应商数量，说明了报告期内向个人供应商采购废弃油脂的分层情况，与公司报告期的经营情况匹配；

2. 公司报告期内个人供应商未成立公司开展相关业务主要是由于行业特殊

性及长期以来的市场惯例，具有合理性；

3. 主要个人供应商不是仅为公司服务，不存在公司前员工等情况，其主要经营区域与公司现有运营项目所在区域大部分相符，李芳的废弃油脂收运范围未包含广东省，但收运范围中湖南省永州市、郴州市距离公司深圳龙岗项目和广州项目地理位置较近，运输距离适中，单车运费费用占货值比例很低，不影响销售发运，另外其除向公司销售外，亦向华东、华北地区的生物柴油企业销售废弃油脂，因此其与公司产生业务具有合理性；

4. 公司向李芳、杨利伟、韩婧、杨湘红等主要个人供应商采购油脂价格的差异情况主要受市场价格波动及废弃油脂品质差异影响较大，运输费对采购价格影响相对较小，公司废弃油脂采购价格公允；

5. 公司报告期内向个人供应商采购的废弃油脂采购数量与公司的生产、销售数量匹配，匹配关系不存在明显波动。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联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洁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531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为关于深圳市朗坤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IPO反馈意见落实函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原件与复印件一致），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SCJDGL (副本) SCJDGL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出资额 壹亿捌仟壹佰伍拾伍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审计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和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为关于深圳市朗坤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IPO反馈意见落实函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登记机关



2023年02月28日



姓名 李联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1-11-2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010619711127241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 Month / Day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李联
3300000015447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ear / Month / Day

仅为深圳市朗坤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IPO反馈意见落实函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李联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001544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06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 Month / Day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 Month / Day



证书编号: 33000001182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 年 07 月 04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刘洁
 Full name: Liu Jie
 性别: 女
 Sex: Female
 出生日期: 1977-09-07
 Date of birth: 1977-09-07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Shenzhen Branch
 身份证号码: 420203197709073726
 Identity card No. 42020319770907372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仅为深圳市朗坤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IPO 反馈意见落实函中有关财务事项的说明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刘洁是中国注册会计师, 未经本人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刘洁
 330000011827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有效一年。
 1 year after

年 月 日
 / /